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相关规定变更了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5年12月8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偿债性资产的处理”、“关于处置组中控制权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对相关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系统核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流程的会计处理”及“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执行相关会计处理。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颁布并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要求执行,其他重要内容,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日期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并发表审议意见。经核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要求进行的相关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 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实施《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深入开展“以投资者为本”理念,推动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制定了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编制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行动方案

公司始终秉持“品质为客 顾客是上帝”的核心经营理念,以精益冲压技术为根基,持续拓展多元化应用场景,通过技术创新实现工艺升级与产品迭代,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实现产业链延伸和新产品拓展。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和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坚定不移地推动“双轮驱动”发展战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深化全球化产业布局,优化运营管理体系,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激发组织人才活力。全年,公司在“聚、联、融、攻”攻坚策略下,不仅实现了核心经营指标的稳步增长,更在技术壁垒构建、产品生态完善、全球市场拓展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了更为坚实的基础。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24,064.72万元,同比增长49.0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718.13万元,同比增长47.8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445.47万元,同比增长60.60%。主要系公司电源系统定转子系列产品及冲压行业保持产品交付增加,导致整体营业收入规模扩大,规模效益逐步显现,较之2024年度归母净利润增加3,720.01万元增加5,073.46万元所致。

2026年,公司将持续秉承“精密制造,创新驱动”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长期战略目标,以“精益运

营、全员创新、突出人才、提质增效”为核心着力点,聚焦轴承保持架、汽车精密零部件、汽车电驱动零部件及总成、氢能四大核心业务板块,统筹推进国内两个市场,扎实推进各项经营工作,全力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和股东价值最大化,为长期战略落地筑牢坚实基础。

二、持续现金分红,注重股东回报

公司始终将全体股东及利益相关方权益保护作为经营管理的重要工作,高度重视股东回报,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结合行业发展特点,发展规划及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科学、合理、稳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为股东带来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

2025年,公司继续实施稳健的分红政策。公司2024年度每10股发放现金红利0.5元。2025半年度每10股发放现金红利0.5元,2025年三季度每10股发放现金红利1.5元,2025年度拟每10股发放现金红利1.2元(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预计2025年年度现金分红将达到7,011.41万元(含合并报表半年度、前三季度以及年度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约47.64%(以合并报表半年度、前三季度净利润为基础)。

2025年,公司将持续贯彻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证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障。未来公司将继续统筹公司业务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持续提升现金分红方向,切实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实现公司价值的持续提升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坚持科技创新,发展绿色生产力

公司始终致力于履行社会责任,开展前瞻性技术研究工作,以保证能够顺畅衔接行业与汽车零配件生产的专业化分工的发展趋势,保持公司在市场需求的创新优势。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增加,以既有产品生产工艺的不断完善与优化和满足未来市场需求的新技术为中心开展,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技术储备。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费用13,108.10万元,同比增长30.30%。夯实未来可持续增长的发展基础。2025年公司新增授权专利561项,其中发明专利27项。截至2025年年末,累计取得国内专利1,039项,其中发明专利174项。上述专利中,轴承保持架专利共有626项,精密零件专利共有221项,新能源汽车定转子总成专利共157项,氢能装备专利共13项,有效构建公司产品与行业发展的“护城河”,构筑的细分行业技术壁垒,进一步放大差异化竞争优势。

2026年,公司将持续推进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投入,培育新兴产业业务,构筑市场竞争壁垒和研发先发优势,持续保持公司处于行业技术优势地位。

四、重视投资者沟通,加强投资者互动

长期以来,公司一直重视投资者互动,坚持以投资者为导向,提升投资者关系沟通效果。目前公司已构建起信息披露、业绩说明会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渠道,旨在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公司、股东及特别关注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时、公开地披露信息,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清晰、易懂。

2025年,公司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和股东大会、投资者热线、上证互动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由董秘、总经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主要负责人积极增加参与互动,使得投资者可以更充分地了解和了解企业运营情况,更好地推进市值管理工作。

2026年,公司将持续完善投资者管理工具,持续强化与投资者的常态化沟通机制,借助多媒体工具,搭建多元化、高效的沟通渠道,并探讨更多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模式,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公司将持续优化中小投资者保护机制,确保信息披露公平透明,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严格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和提高公司现代化治理体系及治理水平,持续优化治理机制,完善股东大会和治理层的职能与权责划分,有效提高公司治理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优化内部控制,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025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5次,董事会会议12次及专门委员会会议14次,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推进公司治理水平提升和科学决策。

2026年,公司将严格履行证监会、交易所监管要求,提升规范运作能力,切实发挥《公司章程》合规引领作用,进一步明晰各治理主体职责边界,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强化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建设,发挥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监督作用,切实落实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规范运作、可持续发展、募集资金管理、内幕信息管理等新监管要求,持续提升公司内部治理规范性与有效性。

六、强化“双轮驱动”,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强化“关键少数”的规范意识和责任意识,加强证券市场监管法律法规学习,提升履职能力,推动公司长期稳健发展。2025年,公司组织“关键少数”人员参加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培训,山东上市公司协会等机构举办的关于上市公司合规管理培训,以及行业监管动态、系统学习证券监管法规及典型案例,提升治理能力和风险防范水平。

2026年,公司将持续加强独立董事履职培训,通过加强监管培训、监管动态传递、案例警示教育等多种途径,筑牢董事、高管等关键少数合规意识,提高履职能力,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坚实的保障,提高公司治理的履职能力,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与质量提升。

七、其他履职情况

公司将持续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相关工作,聚焦主营业务,以高质量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股东回报和高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和义务,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提高投资价值,持续保持公司良好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实际情况而作出,其中所涉及的发展、发展目标等阐述不构成,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行业环境、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担任公司2026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7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首席合伙人:陈瑞霖

历任首席合伙人: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系于1981年设立的全中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1998年12月被改制为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为有限责任制的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12月改制为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服务执业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该所注重服务质量和声誉,得到了客户、监管部门、投资机构的高度认可。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年末,上会拥有合伙人113名,注册会计师561名,其中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

的注册会计师191人。

上会2025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6.92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8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2.38亿元。

2025年度上会为87家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0.74亿元。上市公司客户分布于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农林牧渔。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业务信息

上会2025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6.92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8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2.38亿元。2025年度上会为87家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0.74亿元。上市公司客户分布于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农林牧渔。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投资者保护机制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若干问题的通知》(财会〔2012〕2号)的规定,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风险基金和不低于人民币8,000.00万元的法定,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其承担赔偿风险和职业责任的范围和程度,计提相关职业责任赔偿基金,截至2025年年末,上会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0.00万元,购买的职业责任赔偿计赔限额为1.10亿元,相关职业赔偿覆盖金额因审计失败导致的风险赔偿责任。

近三年上会事务所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5.独立性保障措施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2次。2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自律监管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拟审计项目合伙人:于仁童

200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吴朝  
2012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拟审计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受到证监会、交易所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管理、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审计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当期轮岗符合规定。

4.行业专长

结合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以及相关审计工作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投入的工作量,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0万元/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0万元/年,审计费用合计90万元/年,费用与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机构选择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上市公司年度审计资格,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所需的相关资源和专业能力,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在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专业敬业、客观、公正的执业态度,顺利完成年度审计工作,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综上,全体审计委员会一致认为: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其担任公司2026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应计提和其他应收款账龄与信用损失率,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合计4,282.91万元,本期转回或转销1,151.42万元,具体如下:

项目	计提减值金额(万元)	转回或转销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52.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35.4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47.40	
	小计	2,335.41	
资产减值损失	原材料跌价准备	113.88	103.28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5,310.28	915.06
	发出商品跌价准备	538.20	133.08
	在产品跌价准备	-14.96	
小计	1,947.50	1,151.42	
合计	4,282.91	1,151.42	

备注:尾数差异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公司2025年度报告。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应计提和其他应收款账龄与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本期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减值准备1,152.62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计提减值准备1,035.40万元,应收票据坏账损失计提减值准备147.40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相比较,分别确定其减值损失和计提跌价准备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947.50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合计4,282.91万元,使得公司2025年利润总额减少4,282.91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有关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四、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有关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反映公司资产的实际市场价值,符合会计准则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

五、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议的规定,符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投资者提供准确信息,审慎、准确的会计信息。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4

##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的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顺利完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审计工作的总体评价和提议,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22号1401-1402室,首席合伙人刘健。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总部及分公司在全国范围内上市公司中聘任客户家数为383家。

4.投资者保护机制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赔偿限额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络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络”)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同承担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络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网络共同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一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10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含2个部门)、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10次,自律处分0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闫海军,200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本公司、亚夏股份,另任职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机构。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拟):郭清江,201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中国华数、卓越新能、建发合诚、龙翔等众多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拟):王传文,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康达新材、安行、福建金鼎、新源火炬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闫海军,签字注册会计师郭清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传文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人的业务规模、所执行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种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日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5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为132.50万元(含税),较上期审计费用增长19.05%;内控审计费用为42.40万元(含税),与上期内控审计费用持平。

(三)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程序

一、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性胜任能力、诚信情况、投资者保护能力等多个方面进行了审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丰富的执业经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及时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求。为巩固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稳定性,建议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